丰都县大数据应用发展中心

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财政下达我县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应用发展中心资金为285万元，分解细化下达项目5个；项目绩效目标全年开展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开展智慧办公建设，推进丰都信用体系建设，迁移云建设、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我县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应用发展中心资金285万元，主要用于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经费7万元、智慧办公、迁移云建设74万元、信用体系建设4万元、新型智慧城市建设200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截至目前我县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应用发展中心项目资金财政已累计拨付242.6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5.14%，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加快推进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力争完成共建路建设和征地拆迁工作，启动控制性工程和桥梁、电站建设；二是开展智慧办公建设，加强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深化政务数据归政府所有，打通数据壁垒，形成“数字政府”构建合力；三是推进丰都信用体系建设，全面监测“双公示”指标，重点针对数据合格、迟报、瞒报开展大整治，实现大突破。力争全年实现数据合格率90%以上，迟报率为0、瞒报率为0。四是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我县“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建设”在2022年“住业游乐购”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建设专项资金申报中，成为全市13个“住业游乐购”智慧城市应用场景支持项目之一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加快推进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优化电网电源结构、改善电网运行条件、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助力能源强县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二是开展智慧办公建设，加快5G基站建设及物联网布局，构建数字丰都基础网络体系。推进智慧治理、智慧教育等应用；三是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加大信用信息的报送力度，进一步增加信息种类和数量；四是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完善思路，明确目标，全力在补链、强链、固链、稳链、融链、扶链上下功夫，突出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新场景新平台打造、新技术新应用突破，推动我县新型智慧城市核心产业快速发展壮大！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认真组织实施大数据发展改革补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超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最终，自评得分为90分，自评结果为“优”。针对绩效自评结果，拟通过以下措施强化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一是利用绩效自评成果改进下一年度绩效自评指标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从而完善项目自评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确保项目按要求完成，及时发挥财政资金效能；二是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结合，本次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对于合理安排下一年度预算起到关键作用。

本次评价结果将在县发改委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各项目单位评价结果将做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重要依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丰都县大数据应用发展中心

2023年6月30日